每日聖言

二零二二年八月份

8月1日 星期一 聖亞爾豐索主教聖師

耶 28:1-17

瑪 14:22-36

然後耶穌催迫門徒上船，要他們早祂一步到對岸去；而這期間，祂遣散群眾。群眾散去後，祂便獨自上山祈禱。到了晚上，祂一個人在那裡。這時，門徒的船已離岸好幾里，受波浪衝擊，因為他們遇上逆風。天還未亮的時候，耶穌朝著他們在海上走來。門徒看見祂在水面上行走，都非常驚慌，說：「有鬼啊！」他們都嚇得大喊大叫。耶穌立刻對他們講話，說：「放心！是我，不要怕！」伯多祿回答說：「主，如果是祢，就命令我在水面上走到祢那裡！」耶穌說：「來吧！」伯多祿便下船，在水面上步行，向耶穌走去。但他一見那強風就害怕，開始下沉，就喊叫起來：「主啊，救我！」耶穌立刻伸手抓住他，說：「小信德的人！你為什麼懷疑呢？」當他們上了船，風就停了。在船上的人都朝拜了耶穌，說：「祢真是天主子！」他們過了海，在革乃撒勒上岸。當地人認出了耶穌，就把消息傳遍了鄰近各地。於是人們把所有的病人給祂帶來，只求摸摸祂外衣的邊緣。凡摸到的，都痊癒了。

今日福音中，伯多祿等一眾門徒所表現出來「由怕到不怕，再到怕」的反復不定的過程，也正是我們每個人在信仰和生活道路上都經驗過的。當我們面對任何一種突如其來的危險，或不明朗、不確定的前景時，心中難免忐忑不安、恐懼焦慮。但當峰迴路轉、前景光明時，則又會沾沾自喜甚至忘乎所以，直到再次遭遇新一波的危險和幽暗時，又會陷入此前的恐懼和焦慮中。只有我們將

自己的平安與信心建立在堅實的基礎上，即永遠與我們同在的天主內，才能夠擺脫這樣搖擺不停的狀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 日 星期二 聖歐瑟伯主教

耶 30:1-2、12-15、18-22
瑪 15:1-2、10-14

後來，有些從耶路撒冷來的法利塞人和經師問耶穌說：「為什麼祢的門徒違反祖先的傳統？他們吃飯前竟然不洗手！」祂召集群眾過來，對他們說：「你們要聽，也要明白：不是吃進口裡的東西使人污穢，而是從口裡出來的，才使人污穢。」然後門徒前來對祂說：「法利塞人聽到祢所說的話就很生氣，祢知道嗎？」祂回答說：「凡不是我天父栽種的植物，都要連根拔除。不用理會他們！他們是盲眼的盲人嚮導，如果盲人給盲人領路，就會一起掉進坑裡。」

法律和規矩不是不重要，而是有其限度和適用範圍。一個人如果將刻在石版上或寫在紙上的法律條文，視作放之四海而皆準的「宇宙真理」，就一定會犯教條主義的錯誤。福音呈現給我們，耶穌多次強調以人為中心的宗教情懷和法律精神，不會因為法律而無視人的實際需要，損害人的利益。與之相反的則是法利塞人的律法主義態度，他們的盲點就在於將「為人的益處所制定」的法律絕對化，而且凌駕在了慈悲與愛德之上。求天主賜我們智慧和明悟，好能在幫助他人前先幫助自己，以免適得其反或事與願違。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3 日 星期三

耶 31:1-7
瑪 15:21-28

那時，耶穌來到提洛和漆冬境內。在那地區，有一個客納罕婦人出來，哭著喊叫：「主呀！達味之子！可憐我吧！我的女兒被惡魔折磨得好苦啊！」耶穌卻一句話也不回答她，於是門徒們前來求祂說：「打發她走吧！祢看，她一直跟在我們後面喊叫。」耶穌答說：「我被派遣，只是為了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婦人連忙上前，向祂跪拜，說：「主啊，幫助我吧！」耶穌說：「拿孩子的餅丟給小狗，是不對的。」那婦人說：「主啊，是的！但主人桌上掉下來的碎渣，小狗也能吃呀！」於是耶穌回答她說：「唉呀，婦人，你的信德真大！就照你所要的，為你實現了吧！」就在那一刻，她的女兒便痊愈了。

耶穌向客納罕婦人所說的第一句話，乍聽起來，好像有些諷刺嘲笑她的意思，但再看後面耶穌對她的肯定，就知道祂其實是想借此機會來表揚她的信德。與此同時，我們由衷敬佩這位母親，她為了女兒的痊愈而百折不撓，從她的身上體現出的是人類最無私、最偉大的母愛，而正是這樣的大愛，促使她義無反顧地向耶穌發出求救的呼喊，直到女兒獲得痊愈為止。我們要學習這種大愛和信德。今天，當我們在面對周圍人群的需要時，特別是自己的家人朋友，我們能否本著對他們的大愛，一方面盡力施以援手，另一方面也積

極投奔到耶穌跟前，為他們祈禱祝福呢？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4 日 星期四 聖若翰·維雅內司鐸

耶 31:31-34
瑪 16:13-23

那時，耶穌來到斐理伯的凱撒勒雅地區，問自己的門徒說：「人們說人子是誰？」他們回答：「有人說祢是洗者若翰，有人說是厄里亞，還有人說是耶肋米亞，或其他先知中的一位。」祂再問：「那麼你們說，我是誰？」西滿伯多祿回答：「祢是基督，永生天主之子。」耶穌便對他說：「約納的兒子西滿，你是有福的。因為啟示你的不是血肉之人，而是我在天之父。我還要告訴你：你是伯多祿（磐石），在這磐石上，我要建立我的教會；死亡的權勢不能勝過她。我要將天國的鑰匙交給你。你在地上捆綁的，在天上也要被捆綁；你在地上釋放的，在天上也必得釋放。」然後耶穌命令門徒，不可對任何人說祂是基督。從那時開始，耶穌清楚地告訴門徒：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要落在長老、司祭長和經師手裡，受許多苦，甚至被殺死，但第三天必要復活。伯多祿於是把祂拉到一旁，開始責備祂說：「主啊，千萬不要這樣！這事絕不可在祢身上發生。」耶穌卻轉身來對伯多祿說：「撒旦，退到我後面去！你是我的絆腳石，因為你體會的不是天主的事，只是人的事！」

《瑪竇福音》是唯一一部兩次提到「教會」的福音。第一次在今天的章節中，第二次在稍後

的第十八章中。然而，每次都緊跟著提到了捆綁和釋放的問題。如果我們只從字面意思去理解，難免會誤認為耶穌賦給教會在地上「捆綁」人的權柄，也就意味著教會的責任是要判定人的罪與罰。事實上，耶穌希望祂所建立的教會，要像祂那樣，「向俘虜宣告釋放，向盲者宣告復明，使受壓迫者獲得自由，宣佈上主恩慈之年」(路 4：18-19)。兩千年來，教會曾在這個問題上迷茫甚至走偏過，但耶穌總能以祂特殊的方式，提醒教會要明白天主的意思，而不要被人的想法牽制。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5 日 星期五 聖母大殿奉獻日

鴻 2:1-2，3:1-3、6-7

瑪 16:24-28

那時，耶穌對祂的門徒們說：「誰願意跟隨我，該捨棄自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我。因為凡是想保全自己生命的，必會喪失生命；但為了我的緣故而失去生命的，必得到生命。人縱然賺得全世界，卻毀了自己的靈魂，又有什麼好處呢？人還能用什麼換回自己的靈魂呢？因為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與眾天使一同降臨，那時祂要按照各人的行為給予賞報。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裡的人當中，有些還沒有死就要看見人子的王權來臨。」

當一個人為了在讀書、工作、家庭、體育、藝術等方面取得成功，就必須要懂得放棄哪些次要的東西，以便保證所追求的目標順利實現。聖保祿宗徒也曾以體育比賽為喻，勉勵格林多城的

信友們過克己的生活（見格前 9：25）。作為基督徒，我們在人生道路上選擇放棄一些似乎是唾手可得的利益、享受、榮譽時，並不是因為這些東西本身不好，或者追求它們有違天主的誡命，而是因為我們希望得到更多更大的「利益、享受和榮譽」，即耶穌所說的「百倍的賞報並承受永生」。但願我們也能因耶穌的教導及保祿宗徒的勸勉，學得同樣的智慧，做好自己的取捨選擇！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6 日 星期五 耶穌顯聖容

達 7:9-10、13-14
伯後 1:16-19
路 9:28-36

那時，耶穌帶著伯多祿、若望和雅各伯上山去祈禱。當祂祈禱時，祂的面容改變了，衣服潔白發光。忽然有兩人同祂說話，就是梅瑟和厄里亞，在光榮中顯現，談論祂的離開，即祂將要在耶路撒冷完成的事。伯多祿和他的同伴昏昏欲睡，當他們清醒過來時，便看見耶穌的光榮和祂身旁站著的兩個人。那兩個人正要離開祂時，伯多祿對耶穌說：「老師，我們在這裡真好！我們來搭三個帳棚，一個給祢，一個給梅瑟，另一個給厄里亞。」

他也不知道自己在說什麼。他還在說話的時候，飄來一片雲彩遮蓋他們。當他們被雲彩包圍時，都震驚不已。從雲裡傳來聲音，說：「這是我的兒子，是我揀選的，你們要聽從祂！」這聲音結束時，只見耶

穌單獨一人。在那些日子，他們嚴守秘密，沒有跟別人提起他們所看到的事。

伯多祿在山頂上不知所云的表現，說明他在目睹了耶穌的天主性聖容時，心情是何等的興奮和激動。作為基督徒，我們最大的渴望也是見到天主的面，但沒有幾個人能像今天的三位宗徒一樣，在有生之年就能如此直觀地親眼目睹祂的面容。可是，耶穌在福音中又明確地告訴我們，當我們接納和關愛那些「最小」的弟兄姊妹時，就是在接納和關愛祂本人，當我們舉行感恩聖祭時，就是在領受祂的體和血，當我們置身於美麗的大自然時，就能體會到祂的臨在……因此，耶穌的聖容其實就在我們中間時常顯現，問題是我們是否願意張開靈性的眼目來注視祂？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7 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十九主日

智 18:6-9
希 11:1-2、8-12（長式 11:1-2、8-19）
路 12:32-48（短式 12:35-40）

那時，耶穌對門徒說：「（…）你們要束上腰帶，燈也要點著，像僕人等待主人從婚宴回來。等他來到一敲門，便立刻給他開門。主人回來看見那些警醒著的僕人，他們真是有福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會穿上圍裙，請僕人坐在餐桌旁，親自伺候他們吃飯！主人或在半夜、或在黎明時來到，看見警醒著的僕人們，他們真是有福了！但你們要明白，如果家主知道賊幾時會來，他一定警醒，絕不讓自家房子被掘個洞。

你們也必須準備好，因為人子來臨的時刻，是你們料想不到的。（…）如果這僕人心裡想：『我的主人必會遲來。』就開始拷打僕人婢女，吃喝醉酒。那麼，在他想不到的日子，不知道的時辰，這僕人的主人就回來，把他斬了，使他與不忠信的人同樣下場。那明知主人意願，卻無準備，也不照主人意願辦事的僕人，必罰他受重重的拷打。但那不知道卻做了該打之事的，可以少受拷打。因為凡接受多的，對他的要求也多；受委託得多的，向他索取的也更多。」

今天三篇讀經的共同主題是：懷著信心等待天主應許的實現。這也正是我們每個基督徒當有的信德和望德。《致希伯來人書》藉著對信德的定義提醒我們，在面對困難、挫折、挑戰和不確定因素時，更應該像信仰之父亞巴郎那樣，義無反顧地回應天主的召叫，相信祂的應許也許會遲延但絕不會落空。福音中耶穌講的「忠信和不忠信的管家」的比喻，也告訴我們，那些因天主的「遲延」而放棄信念甚至背信棄義的人，最後必將失去一切，但那些始終如一相信天主一定會來到的人們，卻將獲得更大的喜樂和安慰。求天主賞給我們每個人堅定不移的信德和望德。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8 日 星期一 聖多明我司鐸

則1:2-5、24-28
瑪 17:22-27

那時，耶穌和門徒在加里肋亞會合，祂對門徒說：「人子將被交在人的手裡。他們要殺死祂，但在第三

天祂要復活。」他們聽了，就非常憂傷。他們回到葛法翁，收聖殿稅的人來問伯多祿說：「你們的老師不付聖殿稅嗎？」他答說：「當然付！」當他回到家裡，耶穌不等他說話便先問：「西滿，你認為怎樣？世上的君王要誰交稅呢？自己的兒子們還是外人？」他回答說：「外人。」耶穌對他說：「所以，兒子們就不用交稅了。但是，也不必得罪他們，你去海邊釣魚。拿釣上來的第一條魚，開了魚的口，便會找到一個銀幣，拿去交給他們，當作你和我的殿稅。」

在福音中，至少有兩處記載了耶穌對於是否該納稅的態度，第一次就是今日福音中關於祂自己是否該納「殿稅」的問題，第二次則是整個猶太民族是否該向羅馬皇帝凱撒納稅的問題。每次耶穌都公開申明了祂的態度：稅要納，但不能混淆地上的王權和天主的王權，並重申了祂和天父的關係。作為基督徒，我們生活在不同的國家和地區，自然要和當地公民一樣，承擔應有的社會責任，遵守社會公德與秩序。但無論如何，我們作為天父子女的身份是無可以取代和否定的。求主賜給我們智慧和勇氣，在不同的文化、社會、經濟、政治環境中發揮鹽與光的作用。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9 日 星期二 聖依蒂·斯坦貞女殉道

則 2:8-3:4

瑪 18:1-5、10、12-14

那時，門徒前來問耶穌說：「在天國裡，誰是最大的？」耶穌叫一個小孩過來，讓他站在門徒們中間，

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除非你們變得像小孩一樣，你們決不能進入天國。誰使自己謙卑如同這小孩，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誰因我的名接待這樣一個小孩，就是接待我。你們要小心，這些小孩一個也不可鄙視。我告訴你們，因為他們的天使在天上常常朝見我天父的面。你們想一想，誰若有一百隻羊，但走失了一隻，他會怎麼辦？難道不是把那九十九隻留在山上，出去尋找那隻迷途的羊嗎？如果找到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他為這一隻羊而高興，勝過那九十九隻沒有迷失的！同樣，你們天上的父也不願意這些小孩喪失任何一個。」

門徒們之所以問耶穌「在天國裡，誰是最大的？」，是因為他們總是按照現世的國家體制和模式來想像天國。但耶穌宣講的天國卻是一個正義、仁愛與和平的國度，在這裡，世俗社會的權利、地位、虛榮毫無價值和意義，只有如同小孩子那樣的天真無邪和單純喜樂才是最高的「立國之本」。基督徒的使命就是要立足塵世、見證天國，這也就是耶穌所說的「不出離這個世界，但卻不屬這個世界」的意思。我們必須在日常的工作與生活中，包括在教會團體內，認真分辨哪些習慣和傳統是不符合天國願景和價值的，然後在天主恩寵的助佑下，一點點加以校正和取締。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0 日 星期三 聖老楞佐執事殉道

格後9:6-10
若 12:24-26

那時，耶穌對門徒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去，仍然是一粒；若是死去，才會結出許多麥粒來。那喜愛自己生命的，必會喪失生命；那不顧惜自己此世生命的，必可保全生命直到永遠。誰要服侍我，當跟隨我；我在哪裡，服侍我的人也在哪裡；誰服侍我，必蒙我父的尊重。」

教會今天紀念的聖老楞佐，是公元第三世紀的一位為信仰殉道的執事。在羅馬帝國迫害教會期間，他被要求交出他負責管理的教會財產。但聖人卻把一大隊的窮人帶到官吏面前說「這就是教會的真正財富！」這是多麼擲地有聲且符合福音的教導啊！縱觀教會兩千年來的歷史，任何時代，當教會只重視自身的成功、地位、財富而忽略了窮人的存在和需要時，教會就會被世俗的泥沼羈絆而失去她應有的尊嚴、價值和意義；反之，她將像一座耀眼的燈塔，屹立不倒並照亮黑夜長空。而這不正是耶穌在福音中所說的「那喜愛自己生命的，必會喪失生命」這句話的深意嗎？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1 日 星期四 聖加辣貞女

則 12:1-12
瑪 18:21-19:1

這時，伯多祿前來對祂說：「主！如果我的兄弟得罪了我，我該寬恕他幾次？直到七次嗎？」耶穌回答：「我告訴你，不是七次，而是七十個七次！「因此，天國好像一個做王的人要跟他的僕人們算帳。開始算的時候，一個欠一萬塔冷通的人被帶來了。因他無力

償還，主人就下令把他和他的妻子兒女，連同他所有的東西都賣掉來還債。那僕人就跪下叩拜他，說：『給我一些時間吧！我會把一切還給你的。』那僕人的主人動了憐憫心腸，把他放了，並且免了他的債。那僕人出來，遇見一個欠他一百個銀幣的同伴，就抓住他，扼著他的喉嚨，說：『把你欠我的錢還給我！』那與他一同是僕人的就跪下求他說：『給我一些時間吧！我會把一切還給你的。』他卻不肯，反而把那人關進監獄，直到還清了欠債。其他的僕人看見這事，都很氣憤，便向他們的主人報告了所發生的一切。主人就把這僕人叫來，說：『你這個惡僕！因你求了我，我就免了你所有的債。難道你不應該憐憫你的同伴，像我憐憫了你一樣嗎？』主人非常生氣，把他送去受刑，直到還清所有的欠債。所以，如果你們每個人不是真心寬恕自己的兄弟，我的天父也要這樣對待你們。」耶穌講完了這些教導，就離開加里肋亞，來到約但河對岸的猶太地區。

聖經中數字七和十二都代表圓滿的意思。鑒於此，今天耶穌勉勵伯多祿要寬恕「七十個七次」，自然是希望他能夠藉著寬恕之道，達致生命的圓滿。這也正是祂以欠債、還債的比喻想要表達的理念：一個人只有將潛藏在內心深處的仇恨全部驅趕出去，才能為喜樂與平安騰出空間，不但讓自己的生命獲得自由的成長，也能惠及他人。遺憾的是，放眼世界，我們常常看到人類要麼為歷史問題、要麼因各種利益糾紛而相互仇視、彼此遏制。凡此種種，終將成為更多非正義現象的導火索，與耶穌所期望的「圓滿」背道而馳。

求天主讓我們懂得追求生命的圓滿！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2 日 星期五

則 16:1-15、60、63（或則 16:59-63）
瑪 19:3-12

那時，有些法利塞人來試探耶穌說：「男人隨便用任何理由休妻，都是符合法律的嗎？」祂回答說：「你們沒有讀過這段經文嗎？創造者當初『造了他們男和女』，並說『為此，人要離開父母，與自己的妻子結合，兩人成為一體』。這樣，夫妻不再是兩個人，而是一個身體了。所以，天主所結合的，誰都不能拆散！」他們又問：「可是，為什麼梅瑟法律說男人給妻子寫一張休書，就可以叫她走呢？」耶穌對他們說：「梅瑟知道你們心硬，才准許你們休妻；但當初並不是這樣的。所以，我告訴你們：除非因為妻子淫亂，誰休妻另娶，就是犯了姦淫罪。誰娶被休過的婦人，也是犯了姦淫罪。」門徒們便對祂說：「夫妻關係若是這樣，不結婚反而更好！」耶穌說：「你們剛才說的話，不是所有的人都能接受的，只有那些蒙恩賜的人，才能接受。有些人天生就不能結婚生育，有些是別人使他們如此；還有些人是為了天國而放棄了結婚生育。誰能接受，就接受吧！」

今天的福音無疑會讓許多人感到難過和不安，因為當今世界，無論是基督徒還是非基督徒，都正在面臨許多因婚姻破碎而帶來的痛苦和悲劇。古代猶太民族按照梅瑟的法律，可以准許男子寫

休書休妻，但卻沒有給女性同樣的許可，凸顯了當時男女不平等的文化現象。這不但不符合人性的尊嚴，更不符合耶穌基督的福音精神。教會自古以來都秉承耶穌的教導，堅決維護合法婚姻的神聖和不可拆散性。但對那些已經和正在經歷婚姻破碎的人們，慈母教會也不離不棄，努力為他們提供適宜的牧靈服務。我們每個基督徒也該向他們伸出雙手，給予他們應有的接納和關愛。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3 日 星期六 聖彭謙教宗及聖依波理多司鐸殉道

則 18:1-10、13、30-32
瑪 19:13-15

那時，有人帶著一些小孩來見耶穌，請祂給孩子們覆手祈禱，門徒卻斥責他們。耶穌就說：「讓孩子們來我這裡！不要阻止他們，因為天國是屬於這樣的人。」於是祂給孩子們覆手，然後繼續上路了。

我們都曾有過孩子般天真無邪的心態。可惜的是，隨著年齡的增加和閱歷的累計，我們不但漸漸地失去了「童心」的特質，而且還變得世故圓滑，缺乏真誠坦率，更缺乏簡單的快樂。誠如「聰明反被聰明誤」這句俗語所蘊含的哲理，當我們因為自己的一點「小聰明」而無視更大智慧的存在時，天主的啟示就很難進入我們的心智，因為我們沒有給祂留下餘地。為了能重新建立與天主的親密關係，我們必須學習走一條自我空虛的路，讓祂的光輝毫無阻攔地照進我們的心中。

讓今天答唱詠的話在我們心中不斷迴響：天主！
求祢給我再造一顆純潔的心！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4 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主日

耶 38:4-6、8-10
希 12:1-4
路 12:49-53

那時，耶穌說：「我來是把火投到世上，我多希望已經燃燒起來！我也必須領受一種洗禮，我是多麼焦急，等待此禮完成！你們以為我來是給世界帶來和平嗎？不，我告訴你們，是帶來分裂！從今以後，一家五口會分裂：三個反對兩個，兩個反對三個。他們將要分裂：父親反對兒子，兒子反對父親；母親反對女兒，女兒反對母親；婆母反對媳婦，媳婦反對婆母。」

在聖經中，火一般寓指災難、懲罰和毀滅，如燒毀索多瑪城的火、焚燒象徵邪惡的莠子和雜草的火。但有時候火也是天主臨在的象徵和聖神的標誌，如上主在火焰中顯現給梅瑟、耶穌以聖神及火給人付洗、聖神以火舌的形象停留在宗徒們頭上等。今天福音中耶穌要投到世上的火顯然不是為了懲罰和毀滅，而是一種可以帶來光明和熱力的生命之火。這樣的火種，天主已經投入到了我們每個人的靈魂深處，就像埋藏在地下的能源一樣，等待著我們去開採利用，造福人類社會。但願耶穌所說的「我多麼希望它已經燃燒起來」這句話，提醒和鼓勵我們勇敢地開發這一天賦的

能源！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5 日 星期一 聖母升天

默11:19，12:1-6、10
格前 15:20-26
路 1:39-56

那時，瑪利亞動身趕往山區，來到猶太的一座城，進了匝加利亞的家，即刻問候依撒伯爾。依撒伯爾一聽到瑪利亞的問候，腹中的胎兒就跳躍起來，依撒伯爾就充滿了聖神，大聲高呼說：「在女人中，妳是最有福的！妳懷的胎兒也是有福的！我主的母親來探望我，我怎會如此榮幸？看，妳問候的聲音一入我耳，我腹中的胎兒就歡欣躍動！妳真有福啊！因為妳信了上主對妳所說的話必會實現！」瑪利亞便說：「我的靈魂歌頌上主的偉大，我的心神因天主、我的救主而歡欣！因為祂垂顧了祂婢女的卑微，今後人們要永遠稱我有福。全能者為我作了大事，祂的名字是聖的！祂的仁慈世世代代賜予敬畏祂的人。祂伸手施展大能，把心高氣傲者驅散。祂從王座上推下權貴，卻高舉卑微的人。祂以美物飽饗飢餓的人，而使富人空手而去。祂扶持自己的僕人以色列，因為祂記念自己的仁慈，永遠信守祂與我們的祖先、亞巴郎和他子孫的許諾。」瑪利亞陪依撒伯爾住了大約三個月，然後回家去了。

今天教會慶祝聖母升天瞻禮，選用瑪利亞和其表姐依撒伯爾之間的對話作為福音的內容，一定有其特殊的意義。鑒於她們二人都是「意外懷

孕」的，我們不難想象，內心一定都充滿了各種憂慮和不安。但我們從她們二人的對話中所感受到的，都是發自內心的感恩和喜樂，而非抱怨與不滿。瑪利亞為了看望年邁懷孕的表姐，不辭辛勞地從遙遠的納匝肋來到猶大山區，其中的親情與愛德溢於言表。求主賜給我們同樣的恩寵，像瑪利亞那樣，不但積極回應和配合天主在我們身上一時難以理解的計劃，也能懷著感恩和喜樂之心，主動地去幫助安慰有需要的弟兄姊妹。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6 日 星期二 匈牙利聖王斯德望

則 28:1-10
瑪 19:23-30

那時，耶穌對門徒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有錢人很難進入天國。是的，我再告訴你們，駱駝穿過針眼比有錢人進天國還容易！」門徒們聽了，都非常驚訝說：「那麼，誰能得救呢？」耶穌注視著他們說：「對人來說，是不可能的；但對天主來說，一切都是可能的。」那時，伯多祿回答祂說：「祢看！我們跟隨祢，一切都捨棄了，將來我們會得到什麼？」耶穌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當一切被更新，人子登上祂光榮的寶座上時，你們跟隨我的人也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凡是為了我的名而捨棄了房屋、兄弟姊妹、父母子女或土地的，將得百倍的賞報，並承受永生。但有許多在先的，將要落後；許多後來的，將要領先。」

今天第一篇讀經中，天主借厄則克耳先

知的口，傳話給提洛的王子說「你只是人，而不是神，你心中卻自以為是神。」看似簡單平常的話，實則值得我們默存在心，反覆思索。不論是平民百姓還是王侯將相，都希望活得有價值有意義，但每個人對其生命的價值和意義的定義往往建立在對自己的認識和期望上。因此我們看到，那些「心中自以為是神」的人，終會犯下逆天大罪，害人害己，因為他們誤以為自己可以不受規則限制、為所欲為。我們生而為人，最大的智慧莫過於懂得：人類要謙卑地按照天主制定的宇宙法則學習做人，順天道而行，而不可逆天道而為。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7 日 星期三

則 34:1-11
瑪 20:1-16

早上大約九點，他又出去，看見街市上有人閑站著，便對他們說：『你們也去我的葡萄園吧，我會給你們合理的工錢。』他們就去了。約在正午和下午三點，園主又出去照樣僱了工人。下午五點的時候，他又出去，看見仍然有人在那裡閑站著，就問他們：『你們為什麼整天站在這裡無所事事？』他們回答：『沒有人僱用我們。』園主說：『你們也去我的葡萄園工作吧。』

早來幹活的雇工嫉妒晚來幹活卻得到同樣報酬的僱工，怨恨園主不按勞分配。但他們沒有搞

清楚的是，園主給予的不僅是工資，更是禮物。這多麼像老教友看到新教友蒙受更多的天主的恩賜而憤憤不平。其實，我們從天主那裡得到的一切，不是靠我們自身賺取的，而是天主白白賜予我們的禮物。祂神聖的自由經常會超越我們有限的期待和自己的奉獻多寡，而給予我們「滿溢」的恩寵與祝福。我們每個人蒙召成為基督徒、成為傳道人甚至成為修道人的時間點都不盡相同，但天主對每個人的愛都是一樣的。我們會對天主善待包括你我在內的每一個人而感到嫉妒嗎？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8 日 星期四

則 36:23-28

瑪 22:1-14（短式 22:1-10）

那時，耶穌用比喻對他們說：「天國好像一個國王為自己的兒子舉辦婚宴。賓客早被邀請了，但他派僕人請他們來參加婚宴時，他們都不願來。（…）這些人漠不關心地走了，有的去了自己的農莊，有的去做自己的生意，其餘的竟然抓住國王的僕人，把他們凌辱之後殺了。國王於是大怒，派兵消滅那些殺人兇手，焚毀他們的城市。然後他對僕人們說：『婚宴已預備好了，但先前受邀請的人實在不配。所以你們出去各個路口，把遇見的人都請來參加婚宴！』僕人們便到大路上，見人就請，不論好壞，都召集來了，於是婚宴上就坐滿了賓客。國王進來與賓客見面，看見其中一人沒有穿婚宴的禮服，就問他說：『朋友，你不穿婚宴禮服，怎能進來呢？』那人無話可說。國王

就命令隨從說：『把他的手腳綁起來，丟到外面的黑暗裡，在那裡咬牙切齒地哀號。』要知道：受召請的人多，但被選上的人少。」

『婚宴已預備好了，但先前受邀請的人實在不配。所以你們去各耶穌婚宴的比喻可能會讓人心中很不是滋味：大喜之日，國王卻為了受邀不來和來了又不穿禮服的人大動肝火，甚至大開殺戒！這一不乏誇張言詞的比喻是想告訴我們，正是因為國王非常重視這一婚宴，所以他才會對那些傲慢無禮的人大為惱怒。婚宴當然是寓指天國的來臨，而我們每個人都蒙召去成為天國的子民。天主是如此地重視這一盛事，甚至降生成人來邀請我們赴宴，但我們又是如何對待祂的盛情邀請的呢？天主真心希望我們能懷著發自內心的喜悅，積極、自由、主動地「赴宴」，但我們是否誤以為天主是別有用心地在討好、賄賂、祈求我們去赴宴呢？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19 日 星期五 聖若望·歐德司鐸

則 37:1-14
瑪 22:34-40

那時，當法利塞人聽見耶穌使撒杜塞人啞口無言後，他們就聚合起來。其中一個法學士用這個問題試探祂：「老師，法律中哪一條誡命是最大的？」

耶穌回答說：「『你當全心、全靈、全意愛天主，你的上主。』這是第一條，也是最重要的誡命。還有

第二條與此相似：『你當愛你的近人如你自己。』全部的法律和先知書就在這兩條誡命裡。」

法利塞人和法學士們應該都知道法律中最大的兩條誡命，但他們之所以要試探耶穌，目的就是希望站到知識和道德的制高點來遏制耶穌的影響力。面對試探，耶穌不卑不亢地做出了回應。從法利塞人和法學士們的做法中，我們不難看到學問和品行之間的距離。一個人可以是某領域博學多才的專家，但能否將所學善用卻是另一回事。同樣，作為基督徒，我們也許對聖經知識、教會法典、禮儀規定等頗有研究，但仍需要有意識的努力，才能在生活和工作中，真正將知識轉化為品行。求天主賜給我們謙卑和誠實的心，將有限的知識與能力轉化為無限的愛去服務人群。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0 日 星期六 聖伯爾納多院長聖師

則 43:1-7

瑪 23:1-12

然後，耶穌對群眾和祂的門徒們說：「經師和法利塞人坐在梅瑟的位置上，那麼你們要實行和遵守他們所吩咐的一切，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因為他們只說不做。他們捆起難挑的重擔，壓在別人肩上，自己卻不願動一根手指去搬動這重擔。他們所作的一切，全為了給人看，所以把配戴的經文匣子加寬，把袍子的邊緣加長。他們喜愛宴席上的上座、會堂裡的尊位、在市場上受人致敬、被人稱為辣彼。至於你們，不要被稱為辣彼，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老師，你們都是

兄弟。也不要稱地上的人為你們的父，因為只有一位、那在天上的才是你們的父。也不要被稱為導師，因為只有一位，即基督，是你們的導師。你們當中最大的，要做你們的僕役。凡高舉自己的，必被貶抑；凡謙卑自下的，必被高舉。

我們常聽到人們批評他人「說的比唱的好聽」。意思不外是說某些人在言行方面脫節，表現虛偽。而耶穌今天針對經師和法利塞人所說的，也是在表達同樣的意思。看來，言行不一乃古今中外人類的通病。耶穌教導群眾和門徒不要因經師和法利塞人「只說不做」的惡表而忽視他們所教導的天主真理，而是要照著他們的教導行事，但不要效法他們的行為。這也當是我們今天每個基督徒該有的態度。當我們看到來自神職人員、修會會士、老教友等人的壞表樣時，我們必須有分辨是非的能力，要聽從他們教導的基督福音真理，但卻不學他們「只說不做」的惡表。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1 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一主日

依 66:18-21
希 12:5-7、11-13
路 13:22-30

那時，耶穌往耶路撒冷走去，在經過的城鎮和鄉村教導人。有人問祂：「主啊，只有少數人會得救，是嗎？」祂回答：「你們盡最大努力由窄門擠進去吧，我告訴你們，因為將來有很多人想進去，卻進不了。一旦這家的主人起來，把門關上，你們卻站在門外，

開始敲著門說：『主啊！給我們開門吧！』可是祂回答你們說：『我不認識你們，你們是從哪裡來的？』你們就開始說：『我們曾與祢一同吃喝，祢還在我們的街上教導我們呢！』但祂說：『我不知道你們從哪裡來的！所有作惡的人，離開我去吧！』當你們看見亞巴郎、依撒格、雅各伯和眾先知在天主的國裡，自己卻被遺棄在外面，你們在那裡只有咬牙切齒地哀號！還有人會從東到西，從南到北來到，參加天主國的宴席。所以，看，有些最後的要領先，有些本來最先的，將要落後。」

不論是舊約聖經中所表達出來的，還是新約聖經中記載的耶穌時代一部分猶太人的言行，都有很濃的「選民情結」。不幸的是，即使在二十一世紀的今天，基於種族、文化、膚色、宗教等等因素而產生的各種「優越感」依然存在。然而，耶穌卻常常提醒我們，天主的國是向所有人開放的，而不僅僅局限於某個人種和民族。天主召選以色列子民的目的，是要他們將祂的福音帶給天下萬民，而絕非讓他們高高在上、孤芳自賞。同樣，我們每個蒙召做基督門徒的人，也必須要懷著感恩之心，謙遜地為福音生活、作證，好讓更多的人看到我們的善言善表而歸光榮於天主。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2 日 星期一 聖母元后

得後 1:1-5、11-12
瑪 23:13-22

那時，耶穌說：「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假善人啊！你們在人面前把天國封閉了；自己不進去，別人要進入，你們又不准許！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假善人啊！因為你們假裝作長久的祈禱，藉此吞沒寡婦的房產；你們必要遭受更重的懲罰！ 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啊，假善人！你們走遍天涯海角，為使一個人信教；他一入教，你們卻使他變成地獄之子，比你們壞雙倍！你們有禍了！瞎眼的嚮導！你們說：『誰指著聖所發誓，沒有效力；但誰指著聖殿內的金子發誓，就必須遵守誓言。』盲眼的糊塗人呀！哪樣更貴重呢？是金子，還是那使金子成聖的聖殿？你們還說：『誰指著祭壇發誓，沒有效力；但誰指著祭壇上的供品發誓，就必須遵守誓言。』盲眼的人呀！哪樣更貴重呢？是供品，還是使供品成聖的祭壇？那指著祭壇發誓的，就是以祭壇和擺在上面的一切來發誓。凡指著聖殿發誓的，是以聖殿及住在其中的天主發誓。凡指著天發誓的，就是指著天主的寶座和坐在上面的天主發誓。」

近年來，在基督新教和天主教會內，都有一種令人不安的現象：許多人熱衷傳福音，也成功地勸說不少人領洗入教，但沒過多久，這些新入教的人有不少選擇離開教會。導致這一現象的原因當然很多，但部分傳道者言行不一的壞表樣和教會內的紛爭、奢華、虛偽等現象也難辭其咎。耶穌今天對經師和法利塞人的嚴厲批評值得我們每個基督徒，特別是熱衷傳福音、希望領更多人加入教會的人們深刻反省，千萬不要做耶穌說的那種「假善人啊！你們走遍天涯海角，為使一個

人信教。他一入教，你們卻使他變成地獄之子，
比你們壞雙倍！瞎眼的嚮導，你們有禍了！」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3 日 星期二 聖女羅撒

得後 2:1-3、14-17
瑪 23:23-26

那時，耶穌說：「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假善人啊！你們把一切都獻上十分之一，包括薄荷、茴香和蒔蘿，卻忘記法律上更重要的公義、憐憫和忠信！這些你們固然要實行，其他也不可忽略。盲眼的嚮導！你們把水過濾，免得吞下蚊蟲，卻吞下了駱駝！你們有禍了！經師和法利塞人，假善人啊！你們洗淨杯盤的外面，裡面卻盛滿了搶奪和貪婪。盲眼的法利塞人！應該先洗淨杯盤的裡面，才會使外面也潔淨！」

耶穌把經師和法利塞人比喻為「瞎眼的嚮導」，自然也就和祂曾經說過的「瞎子領瞎子，兩人都掉到坑裡去」（瑪 15：14）前後呼應。這樣的瞎眼並非指肉眼的問題，而是指我們的靈性眼目被蒙蔽，導致的自然是：該看見的危險看不見，結果深陷其中，該看見的大路看不見，結果誤入歧途。耶穌之所以不厭其煩地如此提醒我們，就是希望我們不要避重就輕、注重了外表卻忽略了內在，以免最終和真理漸行漸遠，成為自以為是的偽君子、假善人。求天主使我們常常想起祂那無時不刻都在關注著我們的雙眼，學習以祂的眼光看自己、看他人、看世界。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4 日 星期三 聖巴爾多祿茂宗徒

默 21:9-14
若 1:45-51

那時，斐理伯找到納塔乃耳，對他說：「梅瑟法律和先知書上所寫的那位，我們找到了。祂就是若瑟的兒子，納匝肋人耶穌。」納塔乃耳對他說：「納匝肋能出什麼好東西嗎？」斐理伯說：「你來看吧！」耶穌看見納塔乃耳向自己走來，就談論他說：「這是個真正的以色列人，心裡沒有詭詐。」納塔乃耳問耶穌：「祢從哪裡認識我的？」耶穌回答說：「斐理伯找你以前，你還在無花果樹下時，我就看見你了。」納塔乃耳立刻高聲回答：「老師！祢是天主的兒子，祢是以色列的君王。」耶穌對他說：「因為我告訴你，我看見你在無花果樹下，你就信了嗎？你將看見比這更偉大的事！」耶穌又說：「我實實在在對你們說：你們將會看見天開，天主的天使在人子身上，上下往來。」

納塔乃耳本來對納匝肋人充滿了偏見，但就因為碰到了與眾不同的耶穌，便徹底地被祂折服了，足見偏見是多麼的根深蒂固但又是多麼的脆弱。而導致納塔乃耳瞬間轉變的不是別的，正是耶穌對他的「認識」和「看見」，使他有了一種相見恨晚的感覺。其實，在我們每個人的生命道路上，我們都或多或少地被偏見所困擾，有時候是對別人的偏見，有時候則是對自己的偏見。正因如此，我們特別需要學習「認識」和「看見」

別人和自己，好能擺脫偏見的束縛，活出自由、開放的生命狀態。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5 日 星期四 聖路易國王 聖若瑟·加拉桑司鐸

格前 1:1-9
瑪 24:42-51

所以，你們要警醒！因為你們不知道你們的主在哪一天要來。「但你們要明白：如果家主知道賊會在晚上某個時候來，他必會警醒，決不容許他的房子被挖穿。所以，你們也要準備好，因為在你們料想不到的時刻，人子就來了。那麼，誰是那個忠信又精明的僕人，主人派他管理全體家僕，並按時分發他們的糧食呢？當主人來時，看見他這樣做，這僕人就有福了！我實在告訴你們，主人會把自己的一切財產交給他管理。但如果這個惡僕心裡想：『我的主人必會遲來。』他就開始毆打其他的僕人，跟酒鬼一起吃喝。在他想不到的日子，不知不覺的時刻，這個僕人的主人便來到，把他斬了，使他與假善人同樣下場，在那裡哀號和咬牙切齒！

耶穌多次向門徒們提出「醒悟吧、祈禱吧」的勸告，他自己也身體力行，常常在夜深人靜或長時間獨處時向天父祈禱。我們人性的弱點之一就是不能常常保持醒悟——身體疲倦時難以保持、靈性生命懈怠時更是難以保持，特別在當今這樣快節奏、多變化的工作和生活環境中，我們常常

被世俗繁瑣事務糾纏得暈陀陀的，「保持醒悟」幾乎成了奢望。越是這樣，越需要引起我們的高度重視。就像身體需要營養和休息來維持生機，我們的靈魂也需要聖言的滋養與安靜的祈禱以保持醒悟。讓我們牢記主耶穌的教導，不斷學習實踐，讓身心靈保持健康合一。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6 日 星期五

格前 1:17-25
瑪 25:1-13

那時，耶穌對門徒說：「天國好像十個伴娘，拿著自己的燈出去迎接新郎。她們當中五個愚笨，五個精明。那愚笨的帶了燈，卻沒有隨身帶燈油；但那精明的帶了燈，還把燈油裝在瓶裡帶來。因為新郎遲遲未到，她們都打盹兒睡著了。到了半夜，有人喊說：『新郎來啦！快去迎接！』眾伴娘立刻醒來，整理她們的燈。那些愚笨的對精明的說：『把你們的油分一些給我們吧！我們的燈快熄了！』但那些明智的回答：『不行，這些油可能不夠我們和你們用。你們最好去賣油的地方為自己買吧！』她們出去買油的時候，新郎來到了。那些已預備好的，就跟新郎一起進去參加婚宴，門便關上了。後來，其餘的伴娘來到，說：『主啊，主啊，給我們開門吧！』但他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我不認識你們。』所以，你們要警醒！因為是哪個日子或哪個時辰，你們無法預知！ 」

保祿宗徒在寫給格林多人的書信中，將猶

太人、希臘人和基督徒所追求和宣講的重點做了比較，並總結說「基督才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而且天主的愚妄也比人明智。福音中，耶穌也是將五個精明的童女和五個愚蠢的童女的不同表現作比較，提醒我們不要犯自以為是、自作聰明的錯誤，誤以為有了燈，一切問題都解決了。燈僅僅是照明的外在條件，但油卻是真正的燃料。求天主賜給我們真正的智慧，讓我們懂得給自己準備好謙遜、誠實、喜樂、愛心、寬恕、服務等符合福音教導的「油」，以免被關在婚宴的大門外！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7 日 星期六 聖婦莫尼加

格前 1:26-31
瑪 25:14-30

那時，耶穌對門徒說：「這又好像一個人要出門遠行，叫自己的僕人來，把財產交託給他們。他按照各人的才幹，把五個塔冷通給第一個，兩個塔冷通給第二個，一個塔冷通給第三個，之後便上路走了。（…）過了好久，這些僕人的主人回來，要跟他們結帳。那領了五個塔冷通的僕人前來，呈上另外五個，說：『主啊，你交托給我五個塔冷通，你看，我用它們又賺了五個。』（…）最後，那領了一個塔冷通的僕人也前來說：『主啊，我知道你是個嚴厲刻薄的人。你沒有播種的地方也要收割；你沒有投資的地方也要獲利。所以我害怕起來，就把你的塔冷通埋在地裡。你看，你的錢還給你。』但是主人回答說：『你這個

懶惰的惡僕！既然知道我要在沒有播種的地方收割，在沒有投資的地方獲利，你就應該把我的錢存入錢莊，當我回來時，可以連本帶利收回！ 如今，把他的塔冷通拿來，交給那有十個塔冷通的。因為凡有的，還要給他更多，使他富足有餘；而那沒有的，連他以為有的也要拿走。至於這個無用的僕人，把他丟到外面的黑暗裡去，使他在那裡咬牙切齒地哀號。』」

日常生活中，不論是家人、朋友、同事之間，還是教會團體內，許多的矛盾和衝突其實都源自一些貌似雞毛蒜皮的小事，但就因為人們平常不在乎這些小事，如說話的語氣、溝通的方式、對承諾的信守、生活的習慣等，結果矛盾積小成大，最終導致了各種不幸和悲劇的發生。相反，那些在事業方面成功、在身體方面健康、在人際關係方面良好的人們，其實都是在小事情上不斷培養好習慣、好習性而結出的美果。耶穌借著塔冷通的比喻，正是要提醒我們，當一個人只將目光集中在貌似高大上的事情上，卻以善小而不為，卻以惡小而為之，就會導致因小失大的悲劇。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8 日 星期日 常年期第二十二主日

德 3:19-21、30-31
希 12:18-19、22-24a
路 14:1、7-14

在一個安息日，耶穌去一個法利塞首領的家吃飯，大家都留心監視祂。祂注意到賓客怎樣搶著坐最受尊

敬的首席，便對他們講了一個比喻，說：「應邀參加婚宴，別去坐首席，因為可能有比你更尊貴的賓客受邀請了，而那請你們的主人來對你說：『請讓座給這一位。』你便受到羞辱，退到最末的位置。所以，當你被邀請，寧可去坐在最末的位置，好讓主人來對你說：『朋友，請上來坐首席！』那時，在所有的賓客面前，你才光彩！因為，凡抬舉自己的，必降為卑；謙卑自己的，必要高升。」祂又對那請祂的人說：「無論你設午宴或晚宴，不要請你的朋友、兄弟、親戚或有錢的鄰居，以免他們又回請你，你就得了回報。當你設宴時，反而要邀請窮苦殘疾的、跛腳盲眼的。那你就有福了，因為他們無力報答你；但當義人復活時，你必會得到賞報。」

論資排輩、長幼有序乃中國自古以來就有的文化傳統，它在某種程度上扮演著穩定社會秩序和規範人際關係的作用，但如果有人將之視為展現自己身份和地位的外在標記，則不但會失去原有的精神文明，而且會變成謀求虛榮、壓制他人的道德鎖鏈。這樣的問題和現象並非中國文化獨有，而是存在於整個人類社會中，否則，在今天的福音中，耶穌就不必用比喻提醒那些搶著坐首席的人們了。求主賞給我們每個人謙遜的品德，讓尊老愛幼的社會公德不再被功利思想所綁架，讓彼此謙讓和尊重不再成為虛偽不實的表演。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29 日 星期一 聖若翰蒙難

耶 1:17-19

谷 6:17-29

那時，黑落德為了他兄弟斐理伯的妻子黑落狄雅的緣故，逮捕了若翰，把他綁起來關進監獄。因為黑落德娶了這女人為妻，而若翰曾對黑落德說：「你這樣佔有你兄弟的妻子是違法的。」黑落狄雅便懷恨在心，想殺死若翰，但無從下手。因為黑落德敬畏若翰，知道他是一個正義聖潔的人，所以保護著他。若翰說話時，黑落德雖然深感不安，但仍樂意聽他。黑落德的生日那天，恰當的機會來了。黑落德宴請部屬大臣，軍官和加里肋亞的權貴鄉紳。黑落狄雅的女兒進來獻舞，深得黑落德和在座賓客的歡心。（…）侍衛就去監獄斬殺了若翰，將他的頭放在盤子上，端給女孩。女孩接過來，給了她的母親。若翰的門徒聽到這消息，就前去為他收屍，葬在墳墓裡。

心中原本不想殺害若翰的黑落德，竟然為了不好意思不執行自己信口許下的承諾，怕在群臣和美女面前丟臉，下令砍了若翰的頭。聖經中出現過五個黑落德，他們是不同的人，但是屬同一個黑落德家族，他們在整部新約留下了血腥的印記。耶穌警告人民要提防「黑落德黨人的酵母」，指的就是潛伏在人心中的陰險惡毒的種子，只待環境合適，便會彰顯出來。令人欣慰的是，每個人心中也都潛伏著光明善良的種子，也是只待環境合適便會彰顯出來。懇求天主降福我們的家庭成為和睦喜樂的基督徒家庭，好讓我們心中「善良的種子」發芽、開花、結果。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30 日 星期二

格前 2:10-16
路 4:31-37

那時，耶穌來到加里肋亞的葛法翁城，開始在安息日教導人。祂的教訓令人震撼，因為祂說話具有權威。在會堂裡，有個被污靈附身的人，大聲喊叫：「啊！納匝肋人耶穌，祢與我們有什麼相干？祢來毀滅我們嗎？我知道祢是誰：祢是天主的聖者！」耶穌喝斥道：「閉嘴！從這人身上出去！」污靈把這人摔倒在眾人中間，就離開了他的身體，一點也沒有傷害他。眾人驚訝不已，彼此議論說：「這是怎麼回事？祂居然有權柄和能力命令污靈！而污靈竟離開了！」耶穌的名聲便傳遍了附近各地。

福音中耶穌驅魔的故事曾出現過好多次。幾乎每次都有附魔者痛苦萬狀、邪魔不願離開、眾人驚訝不已的記載，可見附魔是一種多麼令人不安的情形。當代社會依然有不少附魔的現象，而教會當局也有專門負責驅魔的部門和人員來協調執行這一重要的牧靈重任，並且還定期舉行國際性的會議來交流、探討。不少驅魔師都曾提醒人們，雖然附魔確有其事，但並非每一種表現怪異的行為都是附了魔的結果，有很多人可能是心智迷亂和精神病症導致的。因此，病人的親朋好友們一定不要輕易忽略甚至放棄專業醫學人士對患者的診斷和醫治，以免貽誤救治的時機。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

8 月 31 日 星期三

格前 3:1-9
路 4:38-44

那時，耶穌進了西滿的家。西滿的岳母正在發高燒，他們便求耶穌幫助她。耶穌來到她身旁，斥責那熱病，高燒就退去了。她立刻起來招待他們。日落時，人們把家裡患各種病痛的人都帶來見祂。祂為每一個人覆手，治好了他們，也從許多人身上逐出魔鬼。魔鬼大聲叫喊：「祢是天主子！」但是耶穌斥責牠們，不准牠們說話，因為牠們知道祂是基督。黎明時分，祂便出去，到了一個僻靜的地方。但群眾到處找祂，一直找到祂那裡，便一起挽留祂，求祂不要離開他們。但祂說：「我必須到別的城鎮宣講天主國的福音！我被派來，正是為了此事。」於是祂繼續宣講，走遍猶太地區各個會堂。

隨著耶穌不斷成功地驅魔和治病，祂自然也成了人們心目中的明星，因此就會有不少人試圖挽留祂，請祂專門為他們服務，甚至跟著祂沾光。這樣的「明星效應」在任何一個社會都不鮮見，在我們這個時代尤其普遍。這些年來，不少曾經家喻戶曉、受人敬仰的「大師」和「教主」們，最後皆因劣跡敗露，要麼身敗名裂，要麼身陷囹圄甚至死於非命。這必須要引起我們每個人的高度警惕。特別是獻身牧靈和福傳使命的人們，切不可因人們的欣賞和感激而忘記蒙召的使命與獻身的初衷，而應該常常默想耶穌在榮譽面前的態度，做一個謙虛的僕人式的領導。

（©樂仁出版社供稿 Claretian Publications, MACAU）